

湖北汽车工业学院高教研究所

汽院高教〔2026〕4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6 年度湖北省高等教育 学会教育科研课题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 2026 年度教育科研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，为做好此类课题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别

本年度课题分为学术研究课题和共同体课题两大类。

（一）学术研究课题

聚焦教育强省建设战略目标，立足湖北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实际，开展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。

1. 学术成果专项课题

设立重大课题、重点课题、一般课题，研究时限原则上为 1-3 年。重大课题由学会联合中部地区或其他省级高等

教育学会定向组织征集。重点课题每项资助经费 0.3 - 0.5 万元，一般课题每项资助经费 0.2 - 0.3 万元。本年度拟遴选一批优秀课题纳入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重点课题。

2. 产教融合专项课题

设立重点课题、一般课题，研究时限原则上为 1 - 3 年。本类课题要求企业实质性参与合作共研，会企联合定向提供资助，重点课题每项资助 1 万元，一般课题每项资助 0.5 万元。

(二) 学会共同体课题

鼓励高校及学会分支机构（分会、专委会）针对本校或本领域教育教学改革、管理决策支持需要，开展专题研究和院校研究。共同体课题由申请单位自筹经费并负责课题管理，学会负责立项与结题验收。设立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，重点课题研究时限一般不超过 3 年；一般课题研究时限一般不超过 2 年。

二、申报办法

限额申报：我校限额申报 7 项，鼓励开展跨校、跨学科合作研究。

选题要求：申请人可依据《2026 年度课题指南》提出的研究领域和方向选题，也可根据自身研究基础和特长自拟课题名称申报（指南外选题须在申请书封面注明“自选课题”）。

学会课题面向全省高校开放申报，其中产教融合专项课

题要求企业实质性参与。

负责人条件：重大课题申请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或担任校级领导职务；重点课题申请人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，或获博士学位，或副处级以上职务；一般课题申请人须具有中级以上（含）职称（职务），且团队成员中至少有一名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。

限项要求：课题申请人限申报 1 项课题，课题组成员最多同时参加 2 项课题。不支持一题多报，同年度已申报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者不得再申报学会课题。已承担学会课题或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尚未结题者不得申报。

申报材料：申请人应填写与课题类别相对应的《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**课题申请. 评审书》及活页（见附件 2、3、4、5），封面上标明课题类别及指南题号。

三、结题要求

学会教育科研课题最终成果的基本要求如下：

重大课题：以发布的公告成果要求为准。

重点课题（含学术研究重点课题、共同体重点课题）：需满足以下 2 项要求——（1）在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 1 篇论文；或公开出版 1 部学术专著；或公开发表 2 篇及以上学术论文；或公开出版教材 1 部；或有决策参考价值的决策咨询报告、调研报告（获市厅级以上领导肯定性批示）；或主体成果获省级教学创新大赛二等奖以上；（2）提交研究报

告 1 份（不少于 2 万字），重在汇报研究概况、研究成果、研究结论、研究反思，体现学术性。

一般课题（含学术研究一般课题、共同体一般课题）：需满足以下 2 项要求——（1）公开发表 1 篇以上学术论文；或公开出版 1 部学术专著；或学术文集及会议论文 1 篇以上；或公开出版教材 1 部；或有决策参考价值的决策咨询报告、调研报告；或主体成果获省级教学创新大赛三等奖以上；（2）提交研究报告 1 份（不少于 1 万字）。

课题研究成果公开发表、出版或内部呈送时，均须在显著位置注明“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××课题（课题类别+课题名称+课题批准号）”，未注明者不得列入课题研究成果。

四、申报时间及注意事项

1. 请拟申报课题负责人认真阅读通知，抓紧时间填报，于 5 月 19 日（周二）下班前将申报书及活页、汇总表电子版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发送至肖玲莉公文系统邮箱。

2. 评审公示后课题申请人再提交纸质材料一式 2 份（含申请评审书、活页），分开装订，统一用计算机填写、A4 纸双面印制。活页中不得出现申请人、成员及学校信息。同时提交电子版。

未尽事宜请与高教研究所联系。联系人：肖玲莉，电话：8512715。

- 附件 1: 2026 年度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课题指南
- 附件 2: 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学术研究课题申请. 评审书
- 附件 3: 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学术研究课题申请活页
- 附件 4: 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学会共同体课题申请. 评审书
- 附件 5: 湖北省高等教育学会学会共同体课题申请活页
- 附件 6: 申报汇总表

高教研究所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三日